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TIONAL AGRICULTURAL HOLDINGS LIMITED**

**國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6)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為人民幣77,61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3,176,000元)，較去年增加6.1%。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7,979,000元(二零一五年：虧損淨額為人民幣440,883,000元)。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人民幣0.88分(二零一五年：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人民幣25.29分)。

## 中期業績(未經審核)

國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營業額	6	77,618	73,176
銷售成本		<u>(23,994)</u>	<u>(21,959)</u>
毛利		53,624	51,217
其他收入	7	12,700	10,275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5,394	(424,851)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14,286)	-
銷售及分銷開支		(27,490)	(25,971)
研發費用		(20,368)	(20,388)
行政開支		(25,694)	(25,362)
財務費用	9	<u>-</u>	<u>-</u>
除稅前虧損	10	(16,120)	(435,080)
所得稅開支	11	<u>(1,859)</u>	<u>(5,803)</u>
期內虧損		<u>(17,979)</u>	<u>(440,883)</u>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u>(3,977)</u>	<u>1,444</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21,956)</u>	<u>(439,439)</u>
下列各方應佔期內(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		(18,641)	(441,410)
非控股權益		<u>662</u>	<u>527</u>
		<u>(17,979)</u>	<u>(440,883)</u>
下列各方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2,618)	(439,966)
非控股權益		<u>662</u>	<u>527</u>
		<u>(21,956)</u>	<u>(439,439)</u>
每股虧損	13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0.88)</u>	<u>(25.2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2,419	23,351
商譽		182	182
聯營公司權益	15	90,714	105,000
潛在投資誠意金	18(b)	149,109	149,109
應收關連方款項	16	–	1,820,380
應收融資租賃款	17	17,963	53,469
收購無形資產之已付按金		4,000	–
遞延稅項資產		223	581
		<u>284,610</u>	<u>2,152,07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6	36
應收關連方款項	16	24,000	–
應收融資租賃款	17	73,544	74,5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8(a)	245,739	154,873
押金及預付款	18(b)	14,235	13,115
結構性存款	19	35,200	16,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74,324	265,291
		<u>2,367,058</u>	<u>523,896</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0	58,134	76,370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28	322	322
銀行借款	21	48,754	53,071
遞延收入	22	44,543	69,969
應付稅項		3,532	4,018
		<u>155,285</u>	<u>203,750</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211,773</u>	<u>320,146</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2,496,383</u>	<u>2,472,218</u>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	21	19,980	41,689
遞延收入	22	41,066	20,221
遞延稅項負債		37,262	36,526
		<u>98,308</u>	<u>98,436</u>
<b>資產淨值</b>		<u>2,398,075</u>	<u>2,373,782</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3	48,082	48,082
儲備		2,307,456	2,283,82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355,538	2,331,907
非控股權益		42,537	41,875
<b>權益總額</b>		<u>2,398,075</u>	<u>2,373,782</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額
	股本	股本溢價 <sup>1</sup>	匯兌儲備 <sup>2</sup>	法定儲備 <sup>3</sup>	合併儲備 <sup>4</sup>	認股權證 儲備 <sup>5</sup>	購股權 儲備 <sup>6</sup>	庫存股份 儲備 <sup>7</sup>	視作注資 儲備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結餘(經審核)	34,863	421,959	(6,760)	24,226	24,598	-	-	-	-	2,586	501,472	101,642	603,114
因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1,444	-	-	-	-	-	-	-	1,444	-	1,444
期內(虧損)盈利	-	-	-	-	-	-	-	-	-	(441,410)	(441,410)	527	(440,883)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1,444	-	-	-	-	-	-	(441,410)	(439,966)	527	(439,439)
發行普通股	7,368	933,714	-	-	-	-	-	-	-	-	941,082	-	941,082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費用 <sup>8</sup>	-	(8,041)	-	-	-	-	-	-	-	-	(8,041)	-	(8,041)
發行認股權證	-	-	-	-	-	477,290	-	-	-	-	477,290	-	477,290
發行認股權證應佔交易費用 <sup>9</sup>	-	-	-	-	-	(420)	-	-	-	-	(420)	-	(420)
行使認股權證	5,430	1,018,581	-	-	-	(372,370)	-	-	-	-	651,641	-	651,641
股份基礎補償	-	-	-	-	-	-	4,302	-	-	-	4,302	-	4,30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附註3)	-	-	-	-	-	-	-	-	-	51,835	51,835	(51,835)	-
視作注資 <sup>10</sup>	-	-	-	-	-	-	-	-	70,233	-	70,233	-	70,233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經重列)	47,661	2,366,213	(5,316)	24,226	24,598	104,500	4,302	-	70,233	(386,989)	2,249,428	50,334	2,299,762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經審核)	48,082	2,437,178	26,843	26,338	24,598	83,852	5,193	(30,580)	314,612	(604,209)	2,331,907	41,875	2,373,782
因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3,977)	-	-	-	-	-	-	-	(3,977)	-	(3,977)
期內(虧損)盈利	-	-	-	-	-	-	-	-	-	(18,641)	(18,641)	662	(17,979)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3,977)	-	-	-	-	-	-	(18,641)	(22,618)	662	(21,956)
認股權證到期	-	-	-	-	-	(83,852)	-	-	-	83,852	-	-	-
股份基礎補償	-	-	-	-	-	-	1,949	-	-	546	2,495	-	2,495
視作注資 <sup>11</sup>	-	-	-	-	-	-	-	-	43,754	-	43,754	-	43,754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48,082	2,437,178	22,866	26,338	24,598	-	7,142	(30,580)	358,366	(538,452)	2,355,538	42,537	2,398,075

1. 股本溢價賬的運用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24.12條及開曼群島公司法(修訂本)。據此，假設緊隨分派或擬派股息之日，本公司將能償還其在一般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項，股本溢價賬可用於向成員分派或派發股息。餘額為因將本公司股本溢價賬換算為本公司呈列貨幣而產生的採用過往匯率與採用股本分派日期的匯率之間的不可分派匯兌差額。
2. 匯兌儲備包括因將本集團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公司呈列貨幣(即人民幣)而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該項儲備按本集團會計政策處理。
3.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規則及規章，本公司各間中國附屬公司均須將年度除稅後淨收益(根據附屬公司的中國法定賬目計算)的10%撥備作為法定儲備，直至結餘達到各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董事可自行決定進一步撥款。

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任何累計虧損或轉為各附屬公司的繳入股本。

4. 合併儲備乃因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重組而產生，指本公司所發行股份的記錄價值與所換取的已收取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之間的淨差額。
5. 金額指於首次確認日期認股權證的公平價值，於行使認股權證時，相關儲備轉撥至股本溢價。餘下所有認股權證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失效，詳情載於附註26。
6. 金額指本集團向董事及僱員提供的購股權計劃下的股份基礎補償所產生的權益儲備，詳情載於附註24。
7. 本集團就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轉讓股份基礎補償而由受託人於市場上購回其本身權益，詳情載於附註25。
8. 金額指完成股份配售及認購發行股份直接應佔的直接成本。
9. 金額指完成非上市認股權證配售及認購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直接應佔的直接成本。

10.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本公司、大連再生資源交易所有限公司(「大連交易所」)及中國供銷集團有限公司(「中國供銷」，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及為中華全國供銷合作總社之全資附屬公司)之附屬公司(「甲方」)所訂立的三方共同合作協議，本集團有權自甲方分別收取基金管理服務收入及融資收入人民幣8,221,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及人民幣73,767,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鑒於甲方為與客戶簽約的一方，且承擔合約下所有管理服務的重大履約責任及所有向客戶借出基金的信用風險，並為融資收入提供所有相關資金，本公司由甲方收到的管理服務收入及融資收入(扣除相關稅項)已被視為注資計入權益。
11. 金額指百豪(香港)有限公司(「百豪」)代表中國供銷附屬公司東越控股有限公司(「東越」)清償已減值之貸款及其應計利息約港幣51,700,000元(相當於人民幣43,754,000元)，詳情載於附註16(c)。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	
<b>經營活動</b>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	(9,352)	77,319
融資租賃應收款減少(增加)	36,543	(3,416)
已付利息	(2,381)	(2,916)
其他經營現金流	30,222	(63,469)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55,032</b>	<b>7,518</b>
<b>投資活動</b>		
退還已付關連方誠意金	1,820,380	–
贖回結構性存款所得款	73,177	–
向第三方提供的貸款還款	70,265	22,568
已收利息	3,687	1,881
向一名關連方貸款墊款還款	1,000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795)	(1,474)
收購無形資產已付按金	(4,000)	–
向一名關連方墊款	(25,000)	–
投資結構性存款	(92,000)	–
向第三方墊付貸款	(206,450)	(25,000)
就潛在投資已付誠意金	–	(455,264)
<b>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1,640,264</b>	<b>(457,289)</b>
<b>融資活動</b>		
百豪代表東越償還減值貸款	43,754	–
償還銀行借款	(26,026)	(17,666)
發行股份所得款	–	558,200
發行股份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	(8,041)
發行認股權證股份所得款	–	150,968
發行認股權證所得款	–	20,608
發行認股權證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	(420)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17,728</b>	<b>703,649</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值增加</b>	<b>1,713,024</b>	<b>253,878</b>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5,291	190,642
匯率變化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影響	(3,991)	(1,574)
<b>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974,324</b>	<b>442,946</b>



##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礎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適用的披露規定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結構性存款按公允價值計量(如適用)除外。

除下文所載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於本中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與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與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賬目的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周期的 年度改進

於本中期間應用上述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列報的金額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內容並無重大影響。

### 3. 重列比較數字

#### 重列的影響概要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本公司、大連交易所及中國供銷(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及為中華全國供銷合作總社之全資附屬公司)的甲方所訂立的三方共同合作協議，本集團有權自甲方分別收取基金管理服務收入及融資收入人民幣8,221,000元及人民幣73,767,000元。鑒於甲方為與客戶簽約的一方，且承擔合約下所有管理服務的重大履約責任及所有向客戶借出基金的信用風險，並為融資收入提供所有相關資金，本公司由甲方收到的管理服務收入及融資收入(扣除相關稅項)已被視為注資計入權益，且隨後將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作出調整。

此外，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由禾恒有限公司(「禾恒」)向中合盟達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中合盟達」)繳入股本人民幣70,000,000元，佔中合盟達股權41.18%。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河北百豪商貿有限公司(「河北百豪」)與中合盟達訂立注資協議，並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向中合盟達注資人民幣170,000,000元。河北百豪完成額外注資後，本集團於中合盟達的股權增至約70.59%。然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向中合盟達的有關額外注資並無納入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故就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相關結餘作出其後調整人民幣51,890,000元。

重列上述比較數字對前一中期期間業績的影響按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的項目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原呈列) 人民幣千元	重列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55,164	(81,988)	73,176
銷售成本	<u>(21,675)</u>	<u>(284)</u>	<u>(21,959)</u>
毛利	133,489	(82,272)	51,217
其他收入	10,275	–	10,275
其他收益及虧損	(424,851)	–	(424,851)
銷售及分銷開支	(25,971)	–	(25,971)
研發費用	(20,388)	–	(20,388)
行政開支	<u>(25,362)</u>	<u>–</u>	<u>(25,362)</u>
除稅前虧損	(352,808)	(82,272)	(435,080)
所得稅開支	<u>(26,331)</u>	<u>20,528</u>	<u>(5,803)</u>
期內虧損	<u>(379,139)</u>	<u>(61,744)</u>	<u>(440,883)</u>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u>1,444</u>	<u>–</u>	<u>1,444</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377,695)</u>	<u>(61,744)</u>	<u>(439,439)</u>
下列各方應佔期內(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	(379,721)	(61,689)	(441,410)
非控股權益	<u>582</u>	<u>(55)</u>	<u>527</u>
	<u>(379,139)</u>	<u>(61,744)</u>	<u>(440,883)</u>
下列各方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78,277)	(61,689)	(439,966)
非控股權益	<u>582</u>	<u>(55)</u>	<u>527</u>
	<u>(377,695)</u>	<u>(61,744)</u>	<u>(439,439)</u>

就於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若干項目重列上述比較數字的影響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原呈列) 人民幣千元	重列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43,192)	(4,486)	(47,678)
應付稅項	<u>(22,330)</u>	<u>12,975</u>	<u>(9,355)</u>
資產淨值的總影響	<u>(65,522)</u>	<u>8,489</u>	<u>(57,033)</u>
非控股權益	(102,224)	51,890	(50,334)
視作注資(計入儲備)	-	(70,233)	(70,233)
累計虧損	<u>377,135</u>	<u>9,854</u>	<u>386,989</u>
股權的總影響	<u>274,911</u>	<u>(8,489)</u>	<u>266,422</u>

重列上述比較數字對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影響：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經重列) 人民幣分
調整前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21.76)
重列比較數字產生的調整	<u>(3.53)</u>
呈報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u>(25.29)</u>

####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 採用會計政策的重大判斷

以下為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的重大判斷(涉及估計之判斷(見下文)除外)，並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具最重大影響。

##### 分類租賃合約為融資租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審閱現有租賃合約的年期，並評估中合盟達作為出租人或承租人承受租賃資產擁有權附帶的風險及回報的程度。於作出判斷時，董事已考慮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所載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的指標。經考慮下列事實與情況(其中包括)(i)承租人可於租賃年期末選擇以名義價格購買租賃資產；及(ii)倘承租人撤銷租賃，承租人須向中合盟達賠償，金額相當於應收融資租賃結欠款，董事信納租賃條款轉讓絕大部分的擁有權風險及回報予承租人，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租賃合約分類為融資租賃。詳情請參閱附註17。

#####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可能導致資產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間需要作出重大調整之未來相關重要假設及導致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

##### 應收關連方款項之估計減值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本集團會根據其財政狀況及現行市場狀況考慮其可收回性。倘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或不能收取餘額，則對應收關連方款項應用減值虧損。倘預期有別於原先估計，相關差異將對在估計變動的期內應收關連方款項的賬面值及有關減值虧損造成影響。本公司董事於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應收關連方款項之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應收關連方款項確認減值虧損。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應收關連方款項之賬面值為人民幣24,0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20,380,000元)。

### 應收貸款之估計減值

本公司董事根據借款人之財政狀況及現行市場狀況，評估應收貸款之可收回性以估計有關減值虧損。此需要使用估計及判斷。倘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或不能收取餘額，則對應收貸款應用減值虧損。倘預期有別於原先估計，相關差異將對應收貸款的賬面值造成影響，繼而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應收貸款確認減值虧損。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貸款之賬面值為人民幣205,097,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1,265,000元)。

### 應收融資租賃款的估計減值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本集團會考慮預期自結算融資租賃應收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有抵押租賃資產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減值虧損之數額乃根據金融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按金融資產之原定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之實際利率)貼現之現值及有抵押租賃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之差額計算。倘若有抵押租賃資產之未來實際現金流量或售價淨額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應收融資租賃款確認減值虧損。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融資租賃款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91,507,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8,050,000元)。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殘值

本集團管理層為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確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支出。此估計以相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為基準。技術變革的結果及應對嚴峻的工業週期的競爭對手行為都將使其發生重大變化。倘可使用年期較之前估計年期短，管理層將提高折舊支出，或撤銷或撤減已棄置或出售的技術上過時或非策略性的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2,419,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351,000元)。本集團自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使用日期起採用直線法確認折舊以於三年至二十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或重估金額減其殘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董事對本集團擬由使用該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之期間的估計。

### 聯營公司權益之估計減值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本集團會考慮有關聯營公司之估計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及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本集團已進行減值測試以釐定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有否因聯營公司之財政表現下滑而出現減值。本集團管理層無法可靠計量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及應用使用價值以估計本集團預期將自聯營公司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之折現率作計算現值之用。倘實際的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聯營公司權益之賬面值為人民幣90,714,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5,000,000元)，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計算可回收金額之詳情於附註15披露。

### 估計呆壞賬撥備

本集團以根據信貸記錄及現行市況評估其可收回性之方式對呆壞賬撥備作出估計。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及估計。倘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或不能收取餘額，則對貿易應收款應用撥備。倘實際結果或未來預期不同於原先估計，相關差異將對估計結果發生變化期間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以及呆賬開支／撥回之賬面值造成影響。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重新對呆壞賬撥備作出評估。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經扣除人民幣487,000元之撥備，貿易應收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8,009,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扣除人民幣487,000元之撥備，賬面值為人民幣10,152,000元)。

### 公平價值計量及估值程序

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本集團若干資產按公平價值計量。

於估計資產公平價值時，本集團使用現有市場可觀察數據。倘無法獲取第一級輸入數據，管理層尋找其他適合用作公平價值計量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附註19、24及26詳述有關估值技術的資料、輸入數據及釐定多項資產公平價值時所用主要假設。

## 5. 分部報告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目前由三個經營分部組成：(1)研究、開發及銷售軟件及提供相關之保養、使用及信息服務；(2)融資租賃及(3)經營商品交易平台。此等分部乃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公司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恒常審視的基準，以對各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以下為本集團於回顧期間按可申報分部及經營分部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研究、開發及 銷售軟件及 提供相關 之保養、 使用及 信息服務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 人民幣千元	經營商品 交易平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u>74,708</u>	<u>2,910</u>	<u>-</u>	<u>77,618</u>
分部業績	<u>11,714</u>	<u>(1,380)</u>	<u>-</u>	<u>10,334</u>
未分攤開支				(23,879)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14,286)
其他收入				6,334
其他收益及虧損				5,377
財務費用				<u>-</u>
除稅前虧損				<u>(16,120)</u>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

	研究、開發及 銷售軟件及 提供相關 之保養、 使用及 信息服務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 人民幣千元	經營商品 交易平台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分部收入	<u>59,867</u>	<u>8,297</u>	<u>5,012</u>	<u>73,176</u>
分部業績	<u>452</u>	<u>2,112</u>	<u>4,728</u>	7,292
未分攤開支				(19,673)
其他收入				2,151
其他收益及虧損				(424,850)
財務費用				<u>—</u>
除稅前虧損				<u>(435,080)</u>

於本中期間，除融資租賃業務及經營商品交易平台外，所有分部收入乃來自外部客戶。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關連公司為融資租賃業務及經營商品交易平台分別帶來人民幣1,104,000元及人民幣零元的收入(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36,000元及人民幣5,012,000元)。

可申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述者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在不涉及若干未分攤開支、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以及財務費用的分配情況下賺取的盈利或招致的虧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言向主要經營決策者申報的措施。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申報分部進行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分部資產</b>		
研究、開發及銷售軟件及提供相關保養、使用及信息服務	<b>127,211</b>	132,844
融資租賃	<b>134,113</b>	167,835
經營商品交易平台	-	5,884
	<hr/>	<hr/>
分部資產總額	<b><u>261,324</u></b>	<b><u>306,563</u></b>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分部負債</b>		
研究、開發及銷售軟件及提供相關保養、使用及信息服務	<b>98,414</b>	115,642
融資租賃	<b>74,012</b>	99,743
經營商品交易平台	<b>3,387</b>	3,387
	<hr/>	<hr/>
分部負債總額	<b><u>175,813</u></b>	<b><u>218,772</u></b>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乃分配至除應收關連方款項、潛在投資已付誠意金、聯營公司權益、應收貸款、結構性存款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資產(主要包括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應收款、押金及預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外的可申報分部。
- 所有負債乃分配至除應付中合盟達的收購成本、遞延稅項負債以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負債(包括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以外的可申報分部。

## 6.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保養服務及使用費	46,856	36,803
信息服務費	18,976	20,222
銷售電腦軟件	8,876	1,669
融資租賃收入	2,910	8,297
顧問費收入	-	1,173
席位費	-	2,500
交易手續費	-	25
買賣商會員費	-	2,487
	<b>77,618</b>	<b>73,176</b>

## 7.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增值稅退稅(附註a)	5,240	8,119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附註18)	3,259	1,09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007	783
應收關連方款項利息收入(附註16)	1,068	-
補貼收入(附註b)	1,117	-
其他	9	5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	270
	<b>12,700</b>	<b>10,275</b>

附註：

- (a) 由於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從事開發及買賣電腦軟件之業務，因而獲中國稅務機關提供稅務減免。根據這項減稅，中國附屬公司有權獲得退回超過實際稅率3%之已付增值稅。增值稅之退回金額列作其他收入。
- (b) 補貼收入是金額為人民幣957,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來自上海市政府科學技術委員會對中國附屬公司有關軟件開發的一般研究的資助以及合共人民幣160,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的上海財政局用於中國附屬公司高科技發展之資助，是在已付當地政府營業稅、增值稅及企業所得稅的50%基礎上計算的。

## 8.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撥回應收貸款減值虧損(附註18a)	5,000	-
結構性存款公平價值變動收益	377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7	(1)
初始確認認股權證虧損(附註26)	-	(424,850)
	<u>5,394</u>	<u>(424,851)</u>

## 9.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2,381	2,916
減：計入銷售成本的銀行借款利息	<u>(2,381)</u>	<u>(2,916)</u>
	<u>-</u>	<u>-</u>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入銷售成本為融資租賃分部下人民幣2,381,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916,000元)的銀行借款利息。

## 10. 除稅前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薪金及其他福利(包括董事酬金)	37,454	37,87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695	5,925
股份基礎保償	<u>2,495</u>	<u>4,302</u>
員工費用總額	<u>47,644</u>	<u>48,102</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39	1,836
法律及專業費用	6,468	6,343
信息服務成本費用	<u>20,638</u>	<u>15,767</u>

##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401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u>1,859</u>	<u>5,402</u>
	<u>1,859</u>	<u>5,803</u>

兩個期間之香港利得稅均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由於本集團收益並非於香港產生或來源於香港，因此並無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根據中國稅務法例，倘非居民企業從其於中國的業務賺取來自中國的收入，有關來自中國的收入須按法定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應課稅利潤乃按實際基礎或通過核定利潤法計算。由於不屬於收取增值稅範圍的業務活動的主要地點位於中國，有關收入須於中國按總收入5%繳納營業稅。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及上海乾隆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獲得高新科技企業證書，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28條，兩間公司分別可以按15%優惠稅率享受優惠企業所得稅，期限三年，從二零一四年到二零一六年。

## 12. 股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已決定將不會就本中期間派付任何股息。

## 13.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虧損</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期內虧損	<u>(18,641)</u>	<u>(441,410)</u>
<b>股份數目</b>	千股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123,259</u>	<u>1,745,103</u>

由於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將導致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減少，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辦公室物業的租賃裝修費用約為人民幣23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9,000元)，及為應付行政需要購置電腦及家具、裝置及辦公設備費用為人民幣56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405,000元)。

## 15. 聯營公司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投資成本，非上市	105,000	105,000
應佔收購後虧損	(14,286)	-
	<u>90,714</u>	<u>105,000</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完成收購中農集團農業裝備有限公司（「中農裝備」）的3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5,000,000元。於完成收購後，本集團實益擁有中農裝備的30%股本權益，於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列作聯營公司權益。

聯營公司權益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本集團應佔預期由該聯營公司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而釐定，其中包括每個業務單位（包括製造及買賣農業機械、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業務）自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該等業務採用根據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間之財務預算進行現金流量預測，已計入五年期後之適用貼現率及增長率。現金流量預測之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之估計相關，包括預算期間之預算收益及毛利率。預算收益及毛利率乃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而釐定。

## 16. 應收關連方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石家莊奧源貿易有限公司(附註a)	-	1,220,380
中國供銷一間附屬公司(附註b)	-	600,000
中合供銷(上海)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附註c)	24,000	-
東越控股有限公司(附註d)	-	40,000
	<u>24,000</u>	<u>1,860,380</u>
減：呆賬撥備	-	(40,000)
	<u>24,000</u>	<u>1,820,380</u>
減：非流動資產項下所示金額	-	(1,820,380)
	<u>24,000</u>	<u>-</u>
流動資產項下所示金額	<u>24,000</u>	<u>-</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金額指為可能收購中合(上海)置業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而向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及中國供銷的附屬公司石家莊奧源貿易有限公司(「奧源」)支付的誠意金。該金額經以下方式結付：i)第三方撥資人民幣246,300,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償還；ii)轉自有關可能投資於投資基金(定義見下文)之誠意金的人民幣250,000,000元及iii)本公司內部資金人民幣723,700,000元。該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0.35%計息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按要求償還。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誠意金的應計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068,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該款項乃指定用於可能收購目標公司的股權，並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倘正式協議未有在託管協議簽訂後的六個月內完成，奧源須向本公司退還誠意金及應計利息。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已向本集團悉數退還人民幣1,220,000,000元。

上文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的公告。

- (b) 該金額指就可能投資與中合供銷(上海)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合基金管理」)的投資基金(「投資基金」)而向中合聯投資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支付的誠意金。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該款項乃指定用於可能投資於投資基金，並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各方仍就可能進行之投資進行磋商，誠意金將退還予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人民幣600,000,000元已悉數退還予本集團。

上文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 (c)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向中合基金管理墊付人民幣25,000,000元，有關款項為無抵押、無擔保及按固定年息4.8%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中合基金管理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償還人民幣1,000,000元予本集團。



- (d)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款項為無抵押、無擔保、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0,000,000元(相當於人民幣40,000,000元)的款項無法收回，並已作全數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中國供銷附屬公司東越控股有限公司(「東越」)就於二零一五年八月所作出金額為港幣50,000,000元、按年利率5.1%計息且須於一年內償還的貸款訂立貸款協議。應付利息須自貸款墊款日期起直至貸款償還日期追溯計算。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本公司控股股東百豪(香港)有限公司(「百豪」)按貸款協議代表東越清償貸款連同應計利息約港幣51,700,000元(相當於人民幣43,754,000元)。該交易構成控股股東的視作注資，而撥回呆賬撥備及其相關利息確認為視作注資。

上文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的公告。

## 17. 應收融資租賃款

	最低租賃收入		最低租賃收入之現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融資租賃款包括：				
一年內	72,189	56,112	67,318	52,56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2,719	43,883	11,455	38,423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6,360	12,720	5,437	10,691
	<u>91,268</u>	<u>112,715</u>	<u>84,210</u>	<u>101,679</u>
到期及違約的應收融資租賃款	8,365	26,371	7,297	26,371
減：未賺取融資租賃收入	<u>(8,126)</u>	<u>(11,036)</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最低租賃收入之現值	<u>91,507</u>	<u>128,050</u>	<u>91,507</u>	<u>128,050</u>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析：		
流動應收融資租賃款(於12個月內應收)	73,544	74,581
非流動應收融資租賃款(於12個月後應收)	<u>17,963</u>	<u>53,469</u>
	<b><u>91,507</u></b>	<b><u>128,050</u></b>
應收固定利率融資租賃款	29,168	60,795
應收浮動利率融資租賃款	<u>62,339</u>	<u>67,255</u>
	<b><u>91,507</u></b>	<b><u>128,050</u></b>

上述十個(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二個)租賃協議的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實際年利率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固定利率	6.94% 至 6.98%	6.94% 至 12.58%
應收融資租賃款的浮動利率	10.69% 至 12.22%	10.69% 至 11.20%

應收浮動利率融資租賃款的利率在中國人民銀行人民幣借貸利率變動時須予重設。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融資租賃款之賬面價值已按授予本集團之特定銀行借款(附註21)抵押，金額為人民幣29,168,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351,000元)。有關質押將於清償銀行借款後解除。

應收融資租賃款以租賃資產包括但不限於租賃機器、汽車、裝置及電器設備作為抵押。本集團並無獲准於承租人並無違約的情況下出售或再質押租賃資產。承租人有權於租賃期末行使選擇權，分別以人民幣1元或人民幣100元的名義價格購買整項租賃資產。

租賃協議的租賃年期為1至3年。倘承租人撤銷租賃，則須向本集團賠償，金額相當於應收融資租賃結欠款。

所有本集團的應收融資租賃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來自一名關連方的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為人民幣29,168,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424,000元)。詳情及與關連方的關係載列於附註28。

## 關於融資租賃協議拖欠付款的訴訟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一名第三方承租人無法根據該承租人與本集團簽訂之融資租賃協議向本集團支付租金合共人民幣7,248,000元(包括利息款額)。承租人否定與本集團之融資租賃協議的真實性。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二日，本集團就有關違反融資租賃協議向該承租人及融資租賃協議項下的指定付款人上海京文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提出訴訟(「訴訟」)，以獲得餘下應收融資租賃款之賠償。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北京公安機關經濟犯罪部就截至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之日對該事件立案，公安機關正調查事件，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的公佈。

中合盟達其中一名股東的聯營公司(「保證人」)為本集團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已提供一份以本集團為受益方的擔保函，於融資租賃安排開始時就支付餘下應收融資租賃款提供擔保。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保證人已向本集團銀行戶口存入人民幣26,371,000元，就拖欠應收融資租賃款作出保障。

董事認為，涉及訴訟的人民幣71,011,000元應收融資租賃款餘款無法收回，因此該等應收款項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全數減值。

##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押金及預付款

###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	8,496	10,639
減：呆賬撥備	(487)	(487)
	<u>8,009</u>	<u>10,152</u>
應收貸款(附註)	255,049	116,217
減：呆賬撥備	(49,952)	(54,952)
	<u>205,097</u>	<u>61,265</u>
應收增值稅	27,987	36,995
其他應收款	4,646	3,181
應收基金管理服務收入以及關連方融資收入	—	43,280
	<u>32,633</u>	<u>83,456</u>
	<u>245,739</u>	<u>154,873</u>

附註：

該等金額指於中期期末向十五間(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間)獨立機構提供的十六筆貸款(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筆貸款)。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兩間獨立機構提供合共人民幣40,000,000元的兩筆貸款為無抵押，由一間獨立財務擔保公司擔保，並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提供彌償，附16.8%固定年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兩筆金額為人民幣40,000,000元的貸款已續期且無需擔保及彌償。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閱兩筆應收貸款的可收回金額，並認為該兩間獨立機構面對嚴重財務困難。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金額不能收回，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餘額人民幣39,952,000元已悉數減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剩餘三筆向兩間獨立機構提供的貸款應收款人民幣22,568,000元為無抵押，附18%固定年息。根據資金轉讓協議，該兩間獨立機構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向一間獨立機構(作為新借款人)直接清償包括利息共計人民幣24,000,000元的貸款金額。該筆貸款為無抵押，無擔保，附5.3%固定年息，且須於一年內償還。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述貸款應計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26,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貸款已悉數清償。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一筆本金為人民幣24,000,000元的貸款外，另有一筆本金為人民幣33,300,000元、無抵押、無擔保、附5.3%固定年息且須於一年內償還的貸款向同一間獨立機構墊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述貸款應計利息收入為人民幣286,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述貸款已悉數清償。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筆本金為人民幣25,000,000元、無抵押、無擔保、附1.8%固定月息且須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償還的貸款向一間獨立機構墊付。於二零一五年七月，本集團與該間獨立機構同意將貸款期限延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所有相關利息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悉數清償。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剩餘金額為人民幣15,000,000元的應收貸款無法收回，並已悉數減值。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獨立機構已清償應收貸款人民幣15,000,000元及利息人民幣200,000元，及呆賬撥備人民幣5,000,000元已撥回。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十二間(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三間)獨立機構墊付十三筆新貸款(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三筆新貸款)，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06,450,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5,000,000元)，為無抵押、無擔保、按固定年息4.8厘計息及於一年內償還。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貸款應計利息收入為人民幣2,647,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000,000元已償付予本集團。於報告期後，該等貸款連同其應計利息人民幣66,205,000元已悉數償付。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以發票日期為基礎)在扣除呆賬撥備後，按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362	9,194
31至90日	523	87
91至365日	4,019	745
365日以上	105	126
	<u>8,009</u>	<u>10,152</u>

(b) 押金及預付款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押金	1,987	2,014
預付數據費	10,087	8,058
預付租金	816	868
預付網絡託管費	760	490
潛在投資押金(附註)	149,109	149,109
其他	585	1,685
	<u>163,344</u>	<u>162,224</u>
減：流動資產項下所示金額	<u>(14,235)</u>	<u>(13,115)</u>
非流動資產項下所示金額	<u>149,109</u>	<u>149,109</u>

附註：

該金額指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公司與廣東省農業生產資料總公司（「廣東農業集團」）所訂立，內容有關本公司對廣東新供銷天成投資有限公司（「廣東新供銷天成」）可能注資人民幣149,109,000元的合作框架協議，而向一家註冊於馬紹爾群島作為託管代理的私人公司支付的誠意金，且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本公司與廣東新供銷天成訂立合作協議（「合作協議」），以成立一間合資企業（「合資企業」），以便從事（其中包括）電子交易平台之電子商務及營運。合作協議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有效。根據合作協議，合資企業的初始註冊資本將為人民幣1億元。新供銷天成將持有合資企業51%權益，而本公司將持有其49%權益。人民幣49,000,000元將作為注資轉至合資企業。

直至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之日，本公司董事擬向合資企業支付剩餘誠意金人民幣100,109,000元，作為注資，惟須與廣東新供銷天成進一步協商。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的公告。

## 19. 結構性存款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結構性存款包括以人民幣計值且由中國境內銀行發行的存款人民幣35,2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000,000元）。結構性存款按每年介乎1.9%至3%（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2.3%至4.12%）之預期利率（與相關貨幣市場工具、債務及權益工具的表現掛鉤）計息，並須於自購入日期起計一年期內到期支付。由於包含非密切相關嵌入式衍生工具，結構性存款於初步確認時被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董事認為結構性存款的公平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結構性存款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悉數贖回。於贖回日期的公允價值變動不重大。

由於影響不重大，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到期結構性存款的公允價值變動獲確認。

##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	2,181	1,580
應付薪金及花紅	6,314	19,128
預收款	1,780	1,136
應計款項	5,604	13,727
其他應付稅款	25,975	26,196
其他應付款	4,330	2,653
應付收購中合盟達成本	11,950	11,950
	<u>58,134</u>	<u>76,370</u>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以發票日期為基礎)按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829	1,009
31至90日	1,080	571
90日以上	272	-
	<u>2,181</u>	<u>1,580</u>

## 21. 銀行借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償還銀行貸款約人民幣26,026,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666,000元)。該等貸款按浮動年利率4.51%至5.7%計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年利率6.6%至7.38%計息)。該等貸款以本集團應收融資租賃款作抵押。所得款項主要用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租賃業務及一般銀行資本。



## 22. 遞延收入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年內將確認為收益並分類為流動負債之款項	44,543	69,969
於一年後將確認為收益並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之款項	41,066	20,221
	<u>85,609</u>	<u>90,190</u>

遞延收入指於各報告期末預先收取並於合約期內攤銷的保養服務及使用費。

## 23.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港幣0.025元之普通股	<u>4,000,000</u>	<u>106,51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港幣0.025元之普通股	1,453,971	34,863
發行新股份(附註a)	314,737	6,229
因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股份(附註b)	291,281	5,742
發行新股份(附註c)	58,000	1,139
行使購股權(附註d)	<u>5,270</u>	<u>109</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港幣0.025元之普通股	<u>2,123,259</u>	<u>48,082</u>

本公司發行的所有股份均享有同等地位且概無附帶優先權。

附註：

- (a) 於第三方及百豪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完成股份配售及認購後，本公司按每股港幣3.00元之價格發行314,737,000股普通股。
- (b) 於第三方及百豪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完成非上市認股權證配售及認購後，認股權證持有人有權行使認股權證以每股港幣3.00元之行使價認購本公司股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91,281,500份認股權證已獲行使，而本公司已發行291,281,500股股份。認股權證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屆滿後，中期期間並無認股權證已獲行使。
- (c)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完成向第三方配售股份後，本公司按每股港幣4.25元之價格發行58,000,000股新股份。
- (d)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董事及僱員授出19,500,000份購股權（披露於附註24）。於歸屬日後，購股權持有人有權行使購股權以每股港幣2.33元之行使價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270,000份購股權已獲行使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股權已獲行使。

## 24.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就其日後所作出的貢獻提供鼓勵及獎勵，並挽留本集團的主要及高級僱員。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總數為19,500,000份。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及僱員須完成服務年期直至歸屬日為止。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股份認購價定為港幣2.33元，乃參考(i)於授出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發出每日報價表所示每股股份收市價港幣2.33元；(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發出每日報價表所示每股股份平均收市價港幣2.326元；及(iii)每股股份面值港幣0.025元之最高者釐定。

於授出日期該等購股權之公允價值為港幣15,592,000元（相當於人民幣12,299,000元），當中人民幣2,495,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302,000元）已計入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損益。下表概述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尚未行使及可行使之購股權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幣元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本公司董事	二零一五年 四月二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八日 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	2.33	450,000	-	-	(450,000)	-
	二零一五年 四月二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 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	2.33	3,060,000	-	-	(450,000)	2,61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二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 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	2.33	4,080,000	-	-	(600,000)	3,480,000
本集團僱員	二零一五年 四月二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八日 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	2.33	40,000	-	-	(40,000)	-
	二零一五年 四月二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 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	2.33	2,700,000	-	-	-	2,70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二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 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	2.33	3,600,000	-	-	-	3,600,000
總計				<u>13,930,000</u>	<u>-</u>	<u>-</u>	<u>(1,540,000)</u>	<u>12,390,000</u>
期末可行使								<u>5,310,000</u>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幣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本公司董事	二零一五年 四月二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八日 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	2.33	-	3,150,000	3,15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二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 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	2.33	-	3,150,000	3,15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二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 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	2.33	-	4,200,000	4,200,000
本集團僱員	二零一五年 四月二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八日 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	2.33	-	2,700,000	2,70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二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 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	2.33	-	2,700,000	2,70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二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 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	2.33	-	3,600,000	3,600,000
總計				<u>-</u>	<u>19,500,000</u>	<u>19,500,000</u>
期末可行使						<u>5,850,000</u>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股權已獲行使。

購股權之公允價值以柏力克-舒爾斯模式計量，並採用下列假設：

股價(港幣元)	2.33
行使價(港幣元)	2.33
無風險利率	0.674%
股息回報	0%
波幅	64.298%
到期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二零一七年 四月七日、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
次優因素	3.0

## 25. 股份獎勵計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成立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旨在表彰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的貢獻並給予激勵，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留任該等人士，並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納適合人才。根據該計劃，受託人將以本集團所供現金從市場購買本公司截至採納該計劃當日最多10%已發行股本的現有股份，並以信託形式代相關經選定承授人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該計劃規則歸屬於相關經選定承授人。

經選定承授人或須支付相當於股份於股份授出當日收市價折讓的授出價。釐定授出價時，執行委員會須計及(其中包括)相關經選定承授人的表現及/或其對該計劃之本集團的貢獻及股份於股份授出當日的市價。任何按授出價所授出股份的條款及條件(包括歸屬期)均須遵守該計劃的規則。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透過受託人回購15,198,000股本身股份，金額為人民幣30,580,000元，並於庫存股份儲備中確認。概無股份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該計劃授予僱員或其他合資格人士。

## 26. 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及配售代理已有條件同意按竭誠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港幣0.189元認購最多141,463,000份認股權證。配售認股權證將賦予持有人權利按行使價每股港幣3.0元(可予調整)認購最多141,463,000股新股份。於同日，本公司亦與百豪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及百豪有條件同意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港幣0.189元認購最多212,194,500份認股權證。認購認股權證將賦予持有人權利按行使價每股港幣3.0元(可予調整)認購最多212,194,500股新股份。

自認股權證發行日期起十二個月內，每份認股權證附有認購一股認股權證股份的權利。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353,657,500份配售及認購認股權證以每份認股權證港幣0.189元予以發行。發行認股權證所有實質性條件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均告達成。

認股權證按公允價值確認，公允價值據獨立專業估值師以柏力克-舒爾斯模式估值而釐定，估值時有以下主要假設：

股價(港幣元)	4.51
行使價(港幣元)	3.0
波幅	49.738%
剩餘年期	365日
無風險利率	0.674%

認股權證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約港幣608,400,000元(相當於人民幣477,290,000元)計量，並計入認股權證儲備。認股權證公允價值較發行認股權證所得代價港幣約66,845,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2,440,000元)高出港幣541,556,000元(相當於人民幣424,850,000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76,157,500股認股權證以行使價港幣3.0元行使並計入股本，金額約為港幣6,904,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430,000元)。行使價較面值高出港幣821,569,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46,210,000元)並確認為股本溢價。除涉及15,124,000股股份的認股權證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獲行使外，剩餘涉及62,376,000股股份的認股權證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屆滿，並自認股權證儲備轉移約人民幣83,852,000元至累計虧損。

## 27.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與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成立 附屬公司有關的資本支出(附註a)	<u>1,035,508</u>	<u>25,508</u>
與已授權但未訂約的於共同營運潛在注資項目 有關的資本支出(附註b)	<u>155,891</u>	<u>150,891</u>
與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可能向 一間附屬公司注資有關的資本支出(附註c)	<u>141,700</u>	<u>141,700</u>
與已授權但未訂約的非常重大收購項目有關的資本支出 (附註d)	<u>2,685,000</u>	<u>2,685,000</u>
與已授權但未訂約可能投資投資基金有關的資本支出 (附註e)	<u>600,000</u>	<u>600,000</u>

附註：

**(a) 成立一間附屬公司**

- i)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透過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禾恒，與新源泰豐農業資產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新源」)訂立協議(「新源合資企業協議」)，於中國成立北京市國農泰豐農業諮詢有限公司(「北京市國農泰豐」)且於中國從事農村金融業務。根據新源合資企業協議，禾恒有條件同意向新公司注資人民幣3,550萬元現金，相當於北京市國農泰豐總註冊資本的71%，並有權委任北京市國農泰豐董事會五名董事中的四名。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禾恒與新源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根據買賣協議，新源同意出售而禾恒同意收購於北京市國農泰豐的餘下29%股權。於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完成時，北京市國農泰豐將成為禾恒的全資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向北京市國農泰豐注資現金人民幣9,992,000元，因此，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25,508,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508,000元)。

- ii)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註冊成立三間全資附屬公司，即廣州利農投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璽農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及中合國業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註冊資本分別為人民幣500,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新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仍然暫無經營。截至本中期期間末，本集團並無向該等新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注資，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010,000,000元。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b) 可能注資**

- i)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廣東農業集團就本公司可能向廣東新供銷天成注資(「可能注資」)最高人民幣300,000,000元訂立合作框架協議。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廣東農業集團與廣東新供銷天成訂立補充框架協議(「補充框架協議」)，以進一步載列可能注資的安排。

根據第四份補充框架協議，訂約方已同意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簽署正式協議，並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完成有關交易。

由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與廣東新供銷天成訂立合作諒解備忘錄，本公司存放人民幣149,109,000元於本公司及廣東新供銷天成雙方同意的託管代理，以持有託管資金，作為可能投資的誠意金。經考慮可能投資下的計劃可透過可能注資達致較佳成效，本公司將繼續進行可能注資，代替可能投資。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的公告。

- ii)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透過全資附屬公司怡農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怡農投資」)與四川省農業生產資料總公司訂立一份協議(「四川農業合資企業協議」)，以成立四川農資集團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四川農資電子」)。四川農資電子自成立後仍然暫無業務。

根據四川農業合資企業協議，怡農投資已有條件同意向四川農資電子現金注資人民幣5,000,000元，相當於四川農資電子總註冊資本的49%，並有權委任四川農資電子董事會五名董事當中的兩名。截至本中期期間末，本集團概無向四川農資電子注資，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5,000,000元。

#### (c) 向附屬公司注資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禾恒與中合盟達訂立注資協議。禾恒已有條件同意向中合盟達作出介乎人民幣200,000,000元至人民幣391,124,000元的進一步注資。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向中合盟達注資，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41,700,000元。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四日的公告。

**(d) 潛在非常重大收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以代價人民幣2,685,000,000元購買(或促使其代名人購買)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其中代價人民幣1,300,000,000元將以現金支付，餘下人民幣1,385,000,000元以本公司配發及發行的代價股份(發行價為每股代價股份港幣3.2505元)支付。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落實載於通函的資料，故通函將延遲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

**(e) 投資基金的潛在投資**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供銷基金管理就本公司與供銷基金管理設立投資基金之潛在合作訂立框架合作協議，本公司作為投資基金其中一個普通合夥人，須作出不多於投資基金總資金3%的注資承擔。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為支付有關收購目標公司100%股權的誠意金而轉移部分資金人民幣250,000,000元至奧源後，本公司董事已授權向投資基金注資人民幣600,000,000元。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 28. 關連方披露

本公司按上市規則界定的控股股東為百豪。百豪由河北供銷總社控制，就行政及營運目的而言，為中國國務院轄下的中華全國供銷合作總社（「全國供銷總社」）的屬下機構，並由河北省人民政府授權指導其發展方向及進行人事任命。因此，本集團與全國供銷總社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全國供銷總社集團」）有關連關係。與河北供銷總社及其附屬公司、全國供銷總社集團以及其他中國政府相關金融機構之間結餘披露如下。

### (a) 與全國供銷總社集團、河北供銷總社及其附屬公司之間結餘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	<u>(322)</u>	<u>(322)</u>
應收關連方款(附註16)	<u>24,000</u>	<u>1,820,380</u>
應收一名關連方的席位費、交易手續費及 買賣商會員費	<u>-</u>	<u>5,884</u>
應收一名關連方的基金管理服務收入及融資收入 (附註18(a))	<u>-</u>	<u>43,280</u>
應收一名關連方的融資租賃款(附註17)	<u>29,168</u>	<u>34,424</u>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以及應收一名關連方的席位費、交易手續費、買賣商會員費、基金管理服務收入及融資收入為無擔保、免息及按要求還款。

應收一名關連方的融資租賃款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擔保，按介乎6.94%至6.98%的實際利率計算，租期為三年。

(b) 與全國供銷總社集團之間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收關連方款的利息收入	1,068	-
融資租賃收入	1,104	1,436
席位費	-	2,500
交易手續費	-	25
買賣商會員費	-	2,487
基金管理服務收入(附註)	-	8,221
融資收入(附註)	-	73,767

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本公司、大連交易所與甲方(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及為中華全國供銷合作總社的全資附屬公司)訂立的三方共同合作協議，本集團有權向甲方分別收取基金管理服務收入及融資收入人民幣8,221,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及人民幣73,767,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鑒於甲方為與客戶簽約的一方，且承擔合約下所有管理服務的重大履約責任及所有向客戶借出基金的信用風險，並為融資收入提供所有相關資金，本公司由甲方收到的管理服務收入及融資收入(扣除相關稅項)已被視為注資計入權益。

(c) 與全國供銷總社集團關連方的交易

三筆本金額分別人民幣26,000,000元、人民幣22,000,000元及人民幣17,000,000元的貸款透過澳元墊付予三名獨立機構。該等貸款為無抵押、無擔保，按固定年利率4.8%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付。

本集團透過中合基金管理(作為擔保人)向獨立機構墊付人民幣9,000,000元，該筆款項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4.8%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付。

兩筆本金額分別人民幣21,039,000元及人民幣6,311,000元的貸款透過中國供銷的附屬公司華農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墊付予兩名獨立機構。該等貸款為無抵押、無擔保，按固定年利率4.8%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付。

(d) 與其他中國政府相關實體之間結餘

除於附註28(a)及(b)披露的與全國供銷總社集團之間結餘外，本集團在其正常業務過程中已訂立多項交易，包括於若干屬政府相關實體銀行的銀行結餘、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

(e) 主要管理層僱員薪酬包括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4,062	3,636
股份基礎補償	2,411	4,170
	<u>6,473</u>	<u>7,806</u>

## 29.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計量

(i) 本集團按循環基準以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公平價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的結構性存款乃按公平價值計量。下表列示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的資料，以及公平價值計量所屬公平價值級別(第一至第三級)(根據公平價值計量輸入資料的可觀察程度分類)。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 級別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平價值的關係
結構性存款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包括非密切相關嵌入式衍 生工具的中國銀行存款： 人民幣35,200,000元(二零 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16,000,000元)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量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 銀行所投資貨幣市場工具 及債務工具的預期收益以 及反映銀行信貸風險的貼 現率(附註)。	預期收益愈高，則公平價值 愈高。  貼現率愈高，則公平價值愈 低。

附註： 由於結構性存款於短期內到期，董事認為貨幣市場工具及債務工具預期收益波動對其公平價值的影響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列報任何敏感度分析。

由於所涉及數額並不重大，於當前及上一年度並無分類為第三級的結構性存款公平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因此並無列報有關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對賬。

**(ii) 並非按循環基準以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

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經採用貼現現金流估值法得出的公平價值相若。

**30. 主要非現金交易**

- (a)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將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河北供銷總社的一間附屬公司（「乙方」）為向百豪發行股份的代價人民幣186,900,000元而向本集團開具的支票，直接存放於一名中國律師處，作為對吉林省農業生產資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潛在投資的誠意金。
- (b)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將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乙方為向百豪發行股份的代價人民幣200,000,000元而向本集團開具的支票，存放於一名中國律師處，作為向都江堰市現代農業發展投資有限公司（「都江堰投資公司」）收購成都西部農產品批發市場而對都江堰投資公司的潛在投資的誠意金。
- (c)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將發行及行使認股權證之所得款項－百豪就認購及行使本公司的認股權證而向東越開具金額達人民幣528,491,000元的支票，用作可能投資一項投資基金的誠意金。

### 31. 報告期後事項

#### (a) 有關與廣東新供銷天成成立一間合資企業之合作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本公司與廣東新供銷天成訂立合作協議，以成立一間合資企業，以便從事(其中包括)電子交易平台之電子商務及營運。合作協議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有效。根據合作協議，合資企業的初始註冊資本將為人民幣1億元。新供銷天成將持有合資企業51%權益，而本公司將持有其49%權益。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的公告。

#### (b) 持續關連交易—補充共同營運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本公司與大連交易所訂立補充共同營運協議，據此本公司應向大連交易所提供(其中包括)基金管理服務。根據補充共同營運協議，經重續共同營運協議須於補充共同營運協議日期終止。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的公告。

#### (c) 有關與大連交易所成立一間合資企業之意向函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本公司與大連交易所訂立意向函，以成立一間合資企業—供銷(大連)商品清算中心有限公司，共同營運一間大宗商品清算中心以(i)提供對大連交易所及/或大宗商品交易所，及/或其他交易所在內的各類要素市場和平台的統一清算及交易風險監控；及(ii)推進金融衍生品的開發及增值金融服務市場及評級標準的建設(「可能合作事項」)。訂約方現正就可能合作事項進行討論。截至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之日，尚未就可能合作事項訂立正式協議。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的公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宏觀經濟及集團策略方向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隨著結構性改革和轉型升級穩步推進，中國經濟呈現穩中有進的勢態，期內GDP增長率為6.7%。中央一月出台的「一號檔」強調加快農業現代化建設、實現全面小康目標，反映國家對「重農固本」理念的高度重視。「一號檔」不但提出了一系列新觀點及新舉措，還首次提出「發展新理念」、「農業供給側結構性改革」、「農業綠色發展」及「產業融合作為農民收入持續較快增長手段」等內容，對加快推進「三農」工作及推動農業轉型升級具實踐意義。此外，今年五月，國家印發了《關於全面推開農業「三項補貼」改革工作的通知》，宣佈二零一六起，全面推開農業「三項補貼」改革，對推動農業農村發展發揮了積極作用。

回顧期內，配合國策支援之外，國農控股積極與優質夥伴、包括四川以及廣東兩家省級農資供銷社合作，先後與四川省農資集團及廣東新供銷天成投資有限公司兩家省級農資供銷社簽訂合作協定，成立合營公司；於七月，本集團與去年年度交易額過萬億元人民幣的大連再生資源交易所有限公司訂立意向函，計劃攜手營運商品清算中心有限公司，為國農旗下兩大三農平台「農匯通」及中國農業交易平台的未來快速增長奠下良好的基礎，穩固國農控股互聯網金控產業鏈佈局，同時集團穩步推進「農村金融服務」、「涉農交易」及「城鎮化建設規劃整合管理」三大業務。

此外，國農作為由國務院指導的供銷體系唯一的海外上市平台，得到供銷體系以及控股股東全力支持，除了中華全國供銷合作總社旗下企業擬購入國農間接控股公司股權，以實質持股國農之外。控股股東百豪(香港)有限公司於回顧期內亦多次增持公司股份合共逾2.7億股，不僅體現控股股東對集團農村金融業務戰略的認可及全力支持，更突顯其對集團互聯網金控產業鏈佈局的前景充滿信心。

### 農村金融業務板塊

「農匯通」自二零一五年六月推出以來，以方便涉及農業生產資料及主要農副產品的交易進行現金結算，並協助用戶降低資本成本及提高進行交易的效率為宗旨。回顧過去，集團不但攜手中國農業推出「農匯通」2.0，完成「農匯通」支付及結算能力優化及系統升級。更在去年與中國供銷集團旗下大連再生資源交易所有限公司訂立業務合作協定，旗下資金歸集平台「農匯通」系統獲委託全權管理及經營交易所的資金池，不僅顯示「農匯通」系統獲體系內企業鼎力支持，進一步優化企業資金管理，減少資金閒置成本，同時將進一步壯大完善集團互聯網金控產業鏈的佈局。

為了推進資金歸結平台「農匯通」系統穩步發展，繼五月與四川省農資集團簽訂合作協定後，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七月與廣東省供銷社旗下廣東新供銷天成投資有限公司簽訂合作協定，共同成立一間電子商務合營公司。雙方的戰略性合作將優化及提升「農匯通」系統現有支付及結算能力，為「農匯通」系統的進一步發展提供動力，更有助於集團涉農金融業務下資金管理服務的長遠發展。鑒於廣東省是中國茶葉生產和交易的重點區域之一，因此，本次合營公司另一個重要使命就是籌建具備國際標準的專屬茶葉交易平台和相應的監管倉，並將全力推動整個茶葉生產、交易與流通等全產業鏈的上線交易。

## 涉農交易板塊

集團一直致力於積極推動業務高速發展，為配合「一帶一路」政策，國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就收購中合(上海)置業全部權益簽訂正式買賣協定，計劃以人民幣26.85億元收購其持有的上海跨國採購中心及相關物業。上海跨國採購中心作為「一帶一路」政策下的指定跨國採購中心平台，位處於「一帶一路」戰略的東部起點，國農希望憑藉上海跨國採購中心的各項優勢，為實現集團農業貿易平台的綜合功能提供理想場所，將其打造為集團農業貿易平台的展覽中心、貿易中心及大資料收集中心，以加工、分類及使用眾多業內公司的交易資料，包括交易歷史及行為等重要資訊，以推進集團的農業貿易業務，同時強化集團的互聯網金控產業鏈佈局。

期內，集團成功與多個省級農資供銷社達成合作協定，為全面推進涉農全產業鏈戰略紮下重要的根基。其中，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國農與四川省農業生產資料集團有限公司簽訂合作協定，計劃聯手成立一間電子商務合營公司以籌建電子交易平台，結合國農作為中國供銷總社唯一海外上市平台的優勢，將大宗交易、移動電子商務交易、金融等植入四川農資及其屬下企業的生產、管理及經營等各個環節，協助其提高營運效率與經濟效益，從而提升企業競爭力。合營公司業務相當多元化，涉獵包括化肥、農藥、種子、農機具、農業相關化工產品的銷售；農副產品的收購與銷售；廢舊物資的收購與銷售以及資訊諮詢、金融服務與倉儲服務等。期後，集團於七月再與廣東省供銷社旗下廣東新供銷天成投資有限公司簽訂合作協定，共同成立一間電子商務合營公司，屬年內與省級農資供銷社進行的第二次合作。



值得一提的是，為抓緊中國各類要素市場臨蓬勃發展的機遇，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七月與大連再生資源交易所有限公司訂立意向函，計劃成立一間合資企業—供銷(大連)商品清算中心有限公司(訂約方建議的公司名稱)，向包括大連再生資源交易所有限公司、大宗商品交易所，以及其他交易所的各類要素市場和平台的統一清算及交易風險監控，同時推進金融衍生品的開發、增值金融服務市場，以及評級標準的建設。

### 城鎮化建設、規劃整合管理

資訊化建設已深層次地融入社會經濟發展的方方面面，中央近日發佈的《國家資訊化戰略綱要》更進一步揭示「十三五」期間經濟發展對資訊化的迫切需求，以及通過創新電子商務發展模式，助力城鎮化建設、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已是大勢所趨。有鑑於此，國農繼早前簽署協議計劃注資廣東新供銷天成投資有限公司，並收購廣東新供銷45%之經擴大股本權益後，進一步與廣東新供銷天成以及四川農資簽署合作協定，共同成立電子商務合營公司，在擴大國農電子商務平台及「農匯通」平台在各省影響力之餘，將互聯網金控產業鏈向全國拓展，推進資訊化與工業化、城鎮化、農業現代化的融合。

### 未來展望

二零一六年，中央財政持續支持農業，除在全國範圍內推進農業「三項補貼」政策外，中央一號文件更明確提出促進農村電子商務加快發展，這反映出未來幾年互聯網金融將成為農業領域重要的創新發展模式，供銷社系統也將迎來光明的發展前景。作為供銷社體系唯一的海外上市平台，大股東對集團的業務模式及前景寄予厚望。集團將充分利用自身資金、平台和管道的優勢，通過與各省供銷社體系

開展線上和線下合作的方式，深耕農業交易平台及互聯網金融業務。集團還將憑藉與中國供銷集團旗下大連再生資源交易所有限公司(「大交所」)訂立意向函成立清算中心的契機，利用大交所在交易品種以及用戶規模方面的優勢，推進金融衍生品的開發、增值金融服務市場，以及評級標準的建設，不斷壯大集團自身的規模和效益，為股東提供豐厚的長期回報。

在與各省供銷社的線上合作方面，未來本集團將著力發展與四川農資合資公司、廣東新供銷天成成立的電子合營公司。其中國農與四川農資的合作，奠定了國農與各省農資公司「合作共贏」的基本模式，國農將抓住有利時機將此標杆合作模式推廣複製至其餘七個省份，並將致力推動其餘各省農資的上線工作，將「八省農資上線」打造為三農產業為主導的互聯網金控平台之最核心競爭力，為旗下農業交易平台和「農匯通」資金平台建立扎實而廣泛的基礎客戶量和交易量。

此外，集團還將牢牢把握與各省供銷社的線下合作機會，憑藉國農以及各省供銷社在資金、平台以及管道方面的優勢，以及政府扶持農業的利好政策，積極響應國務院有關加快構建農村現代經營服務體系的號召，與各省供銷社體系下的優質企業強強聯手，在農資、農副產品等領域加快縱向整合和橫向聯合，投資優質項目，共享農業經濟發展的豐碩成果。

集團還將乘借中國要素市場和交易平台迅速發展的趨勢，積極營運與大交所成立的清算中心，並努力將其發展為中國境內專業服務於各類要素市場、引領相關金融業務創新發展的綜合配套服務平台，推動要素市場的增值金融服務，建設中國要素市場的信用評級標準，為中國要素市場和平台市場的健康發展貢獻力量，並進一步提升集團在參與農村金融領域的深度和盈利能力。

##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人民幣77,618,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6.1%。毛利增加4.7%至人民幣53,624,000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18,641,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為虧損人民幣441,410,000元。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人民幣0.88分，而去年同期則為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25.29分。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的主要原因在於應佔聯營公司虧損人民幣14,286,000元。

## 本集團農村金融板塊之表現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借助國家支持三農發展的政策東風，集團的互聯網金控產業鏈戰略佈局逐步成型。其中，在融資租賃業務方面，中合盟達有計劃地集中向中國國有企業、大型企業和中華供銷總社監察及指導的供銷社系統下企業提供一般動產租賃及金融租賃服務。中合盟達現涉及領域包括租賃機器、生產線、資訊科技設備、電力系統、升降機及空調系統等多個領域。

在互聯網金融業務方面，集團旗下的「農匯通」資金管理平臺繼續穩步運行，集團通過與大連再生資源交易所重新簽訂2016-2018年聯合運營協定，確保了「農匯通」在未來三年仍將持續為大交所及其所有線上交易客戶提供資金集約化管理和線上供應鏈金融服務，這是對「農匯通」現有資金管理模式和線上金融服務的充分肯定，由此也鎖定了集團未來三年在互聯網金融方面的主要收入來源，包括大交所所有會員線上交易所產生的席位費、交易手續費、買賣商會員費以及最重要的資金管理費和融資服務費。半年來，「農匯通」也堅定不移地將發展的重點放在完善自身線上金融產品的設計和優化方面，既包括線上資金集約化運作產品設計與優化，也包括線上供應鏈金融產品的設計與優化。

## 本集團涉農交易及涉農產業整合之表現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依託供銷總社及各省供銷社及農資集團的大力支持，集團涉農交易板塊業務取得突破性的進展。

報告期內與四川省農資集團簽訂了合作協定，共同出資成立一家以電商運營為主的合資公司，主要運作的“四川農資電子商務專案”是四川省政府重點扶持項目，符合國家扶持三農產業、創新農村金融服務模式、大力發展農村電商的總體戰略導向，具備多項傾斜性的政策支持。合營公司的主要任務是以四川農資現有資源為基礎，結合國農作為供銷總社唯一海外上市平臺的資金與已搭建的電子商務平臺的資源優勢，共同搭建四川省內大宗農資與農產品交易的電子商務平臺運營中心，並在此過程中，逐步提升四川農資原有眾多鄉鎮級網點綜合服務功能，逐步升級四川農資旗下原有核心企業和經營網路的電子商務應用級別，逐步完善四川

農資從原材料供應商到最終用戶的全供應鏈體系。同時，充分利用電子商務平臺運營中心，鑲嵌與配套所有上線客戶所需要的供應鏈金融服務、農村金融服務、物流倉儲服務、資訊服務以及跨境電商貿易服務等，從而真正構建起符合四川省情和四川農資特點的農村電子商務生態圈。

報告期內，集團還與廣東省供銷社旗下廣東新供銷天成投資有限公司簽訂了合作協定，共同成立一間電子商務合營公司，主要目標是以廣東省供銷社現有資源為基礎，以廣東新供銷天成投資有限公司供應鏈體系上下游的供應商、企業、經銷商、客戶以及線下經營網點為主要切入口，共同籌建廣東省內大宗農資與農產品交易的電子商務平臺營運中心，發展廣東本地會員交易商，推動其上線交易，並為上線交易商提供供應鏈優化管理和供應鏈融資等增值服務。同時，考慮到廣東省也是中國茶葉生產和交易的重點區域之一，因此，本次合營公司另一個重要使命就是籌建具備國際標準的專屬茶葉交易平臺和相應的監管倉，並將全力推動整個茶葉生產、交易與流通等全產業鏈的上線交易。

### **本集團金融資訊服務及軟體終端業務之表現**

2016年上半年中國證券市場面臨低位縮量調整的局面，客觀上壓制了證券軟體的市場需求。在這樣不利的情況下，公司秉持誠信、創新的理念，堅持深挖使用者需求，緊扣產品創新、行銷創新做文章，以穩健、專業的形象，繼續贏得市場和用戶的信賴。

個人版產品方面，通過提升客戶服務品質，在獲得認可的同時，也取得了使用者需求的第一手資料，據此先後開發出匹配當前股票價量運行特徵的新產品，包括財富矩陣3、金股策略等等，取得很好的銷售成果和用戶口碑。與此同時，通過複盤寶典、視頻中心等內容服務手段，給予使用者更好的產品試用體驗，進一步鞏固了用戶基礎。

在美股軟體市場，對行情源進行了重大升級，直連美國納斯達克即時行情資料，成為國內目前美股行情速度最快、成交量最完整的中文版專業美股終端，錢龍美股通軟體的使用者人群也隨之穩步擴大、用戶口碑良好。隨著資本市場的進一步開放、發展，錢龍美股通產品可望在未來成為錢龍系列產品營收中的新的增長點。

在港股軟體市場，圍繞深港通開通的概念，開發供功能完善的實務操作訓練的平臺，通過模擬實戰來提升用戶的操作水準，進而贏得用戶對錢龍港股行情終端的信賴，在繼續保持既有用戶存活率的同時，穩步拓展新用戶。

行銷方面，網路銷售團隊繼續呈現良好的發展勢頭，搜索、微信、QQ、視頻、網紅等等多種行銷管道得到充分利用，個人版產品也因此能夠在股票大勢不利的環境中，得以繼續保持穩定的銷售勢態。

在企業級產品方面，積極應對證券公司業務模式轉型的變化，抓大放小尋找突破口。其中，集行情、策略、交易為一體的“錢龍期權寶”軟體得到進一步優化升級，給專業期權投資者的帶來了極佳的使用體驗，用戶口碑穩居榜首。未來隨著期權規模的逐步擴大，期權寶軟體將成為穩定的業績增長點。

與此同時，公司繼續著力完善錢龍證券服務平臺的功能和擴展性，以幫助各大券商能更好地向股民提供優質服務、適應新環境下的精準行銷。目前，錢龍證券服務平臺的簽約客戶數量繼續保持穩定上升的態勢，銷售形勢樂觀。

未來，公司將繼續加大投入研發和行銷力量，有信心有自信繼續在營業部現場平臺和互聯網平臺、在企業級產品和個人版產品上全面開拓，將錢龍系列的產品打造成集行情／資訊／分析／交易／服務／管理於一身的綜合型證券證券資訊平臺。

##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增加1.3%至人民幣25,694,000元，主要是由於辦公室開支小幅增加所致。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974,324,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5,291,000元)，增長644.2%，主要原因在於奧源及中合聯投資有限公司就於投資基金的潛在投資退還誠意金連同應計利息，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16(a)及16(b)。

## 主要投資

### (i) 與四川省農業生產資料集團有限公司成立合資企業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本公司與本公司獨立協力廠商四川省農業生產資料集團有限公司(「四川省農業集團」)訂立合作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一間合資企業，其股權分別由四川省農業集團及本公司持有51%及49%。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之公告。



*(ii) 有關可能進行投資於廣東新供銷天成的第三份及第四份補充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有關本公司可能注資廣東新供銷天成投資有限公司(「新供銷天成」)之公告。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的第三份補充框架協議(「第三份補充框架協議」)，訂約方同意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落實可能進行注資(「可能進行注資」)的條款及簽立正式協議。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可能進行注資的條款及安排，訂約方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訂立第四份補充框架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簽立正式協議，並須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完成交易。

有關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的公告。

*(iii) 與廣東新供銷天成成立合資企業*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廣東新供銷天成訂立合作協議(「合作協議」)，以成立一間合資企業(「合資企業」)，以便從事(其中包括)電子交易平台之電子商務及營運。合作協議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有效。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之公告。

*(iv) 收購北京市國農泰豐農業諮詢有限公司29%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禾恒有限公司(「禾恒」)與北京市國農泰豐農業諮詢有限公司(「國農泰豐」)小股東新源泰豐農業資產管



理(北京)有限公司(「新源泰豐」)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根據買賣協議，新源泰豐同意出售而禾恒同意收購國農泰豐29%股權。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完成後，國農泰豐將成為禾恒之全資附屬公司。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資本負債比率(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約為3%(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4%)。本集團資產未有用作任何抵押或按揭。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及支出乃以人民幣計價，僅少數以港幣計價。「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項下所述若干資本交易以港幣計價。本集團認為其所承受的匯率風險極低，並無採用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512名全職員工(二零一五年：394名)，本集團參考現行市場狀況及個別員工之表現、資歷及經驗以釐定酬金。僱員之其他福利包括養老金、公積金及醫療保險計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職工成本總額(包括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為人民幣47,64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8,102,000元)，比二零一五年同期減少1%。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獎勵股份。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的重要事件

### (a) 有關與廣東新供銷天成成立一間合資企業合作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本公司與廣東新供銷天成訂立合作協議（「合作協議」），以成立一間合資企業，以便從事（其中包括）電子交易平台之電子商務及營運。合作協議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有效。根據合作協議，合資企業的初始註冊資本將為人民幣1億元。新供銷天成將持有合資企業51%權益，而本公司將持有其49%權益。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的公告。

### (b) 持續關連交易—補充共同營運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本公司與大連交易所訂立補充共同營運協議，據此本公司應向大連交易所提供（其中包括）基金管理服務。根據補充共同營運協議，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的經重續共同經營協議須於補充共同營運協議日期終止。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的公告。

### (c) 有關與大連交易所成立一間合資企業之意向函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本公司與大連交易所訂立意向函（「意向函」），以成立一間合資企業—供銷（大連）商品清算中心有限公司（「供銷清算中心」），共同運營一間大宗商品清算中心以(i)提供對大連再生資源交易所及／或大宗商品交易所，及／或其他交易所在內的各類要素市場和平台的統一清算及交易風險監控；及(ii)推進金融衍生品的開發及增值金融服務市場及評級標準的建設（「可能合作事項」）。於本公告日期，訂約方仍正就可能合作事項進行討論及尚未就可能合作事項訂立正式協議。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的公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內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載列如下：

守則	偏離情況	說明
C.1.2	並無每月向董事會成員提供管理賬目。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1.2條，管理層須每月向董事會成員提供更新資料，當中載列有關上市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鑒於本公司的業務性質，董事會認為每季編製向董事會成員提交的管理賬目及業務更新足以達致上述目標。管理層會持續檢討每月向董事會提供更新資訊的需要。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且符合其載列之所有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所有董事已確認他們在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遵守該標準守則中設定之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趙金卿女士、丁鐵翔先生及范仲瑜先生。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和審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告。

## 鳴謝

對於本集團員工的不懈努力以及本公司所有業務夥伴及股東的鼎力支持，董事會謹此表示衷心感謝。董事會謹此亦由衷感謝董事會全體成員所作貢獻。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中期業績及中報

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atagri.com.hk](http://www.natagri.com.hk)。

中報將於適當時候寄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代表  
國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立軍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包括陳立軍先生、任海先生、彭國江先生、溫媛怡女士及陳利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趙金卿女士、丁鐵翔先生及范仲瑜先生)組成。